

职场 夏娃

张好
著

一部职场秘笈，记录了兼有美貌和智慧的小妮子如何从不谙世事的职场菜鸟步步修炼成精，最终成为职场中的翻云覆雨手。

职场 更姓

张妍
著

序

这是我第一次给别人的文字作品作序,而这个别人不是外人,正是自己朝夕相处的爱人。中国人向来谦虚内敛,有举贤避亲之说,但我想如果对作者本人和文字作品足够自信,为什么要避这个嫌呢。今天我就来个举贤不避亲吧。

我从 15 岁初中毕业后开始创业,至今有了 16 年的时间,这 16 年间我在没有任何背景和资金的情况下,从零打拼,经历了事业上的风风雨雨,不敢说有大起大落,但总算经历了起起伏伏。至今天为止,公司有所小成,我的集团公司旗下有了十几家子公司,并为 1300 多名员工提供了就业机会。我有些时候,会独自在办公室里发呆,把记忆拉回到 16 年前,想着当初创业时的决心从何而来。每每遭遇各种挫折甚至毁灭性打击时,又是如何渡过和克服的,当初初入职场,初涉商海时是如何的懵懵懂懂……我一直期待着市面上有着这样一本书籍,能够告诉很多年轻人,职场的潜规则和各种在社会上提高“情商”的方法。

而当我知道自己的爱人,正在创作这么一部作品时,我很兴奋。我知道凭她的思维和情商,来写这样的作品。真是再恰当不过了。

在创业过程中,我自己也曾经忙里偷闲的出过三本书,最后一本还成为了畅销书,在上海书城签售。但老实说,我的书更像是工具书和教科书,文字平平也更谈不上情节,所以针对的对象人群很有限,多为互联网从业人士;但我深知自己的这个贤内助,无论在文笔还是情节构思上都胜我多倍。双鱼座的她,从小就爱看各种悬念小说,因此她擅长在作品中做很多的铺垫,结局往往很遗憾。追求完美的她,文笔优美,文字精益求精。

不夸张的说,如果你是一位创业者,我认为该书中很多潜移默化的文字,会是一场很好的职场培训课程。书中对职场常见事例的生动刻画能让你和下属避免误区,提高团队效率。你可以推荐给员工或主管们去看看。

如果你是一个在职场打拼的打工者,那该书很多职场潜规则的揭示,能够让你少走很多的弯路。

1999 年中国电信杯 10 大网络名流;2006 年上海 10 大创业人物;网星集团董事局主席——王晨昀

王晨昀

二零一二年五月

自序：奇谲人生，浪漫玄机

本来，这是一本写给男人的书。

并非我容不下职业女性，只是觉得，身为女子，爱情大过天，家庭远重于事业。

身边不乏这样的女精英，职场得意的同时却红颜褪尽。

什么？容貌不重要？

好吧。

如果你不在意枕边人的心在哪里……就当我枉做小人。

如果你大度到可以容忍收入比自己低的丈夫拿着你披星戴月赚来的血汗钱倒贴邻街的花容月貌……

也许又有女生说，我可以嫁个旗鼓相当的。

好吧，就当普天下的好事都被你占尽了。

想想你那事业有成的丈夫，在结束一天的工作回家吃饭时，得知你还在公司加班或者收拾行装准

备出差。他会高兴吗？

他愿意在商场拼搏精疲力竭归家之后，面对一个同样疲惫不堪的“女精英”吗？

从古到今，无论风云变幻，职场向来男人天下。

当然，万事皆有例外。

上面那番话既然唬不住普天下所有的杰出女性，当然更不会吓倒本书的女主人公张贤达。

中等美貌、高等智慧的张贤达初生牛犊不怕虎，凭自身能力创出一番新天地。大学刚毕业的她，立志叱咤职场并且真的如愿以偿。

她的职场经历，无疑凝聚着超凡的智慧、能力、运气、魄力……为每一名驰聘职场人士带来无限启发和思索。

《职场夏娃》一书秉承了本人一贯的文风，为每一位热爱生活的朋友，寻找属于自己的心灵之约。

如果您是一位温文尔雅、风度翩翩的企业家，相信一打《职场夏娃》的潜移默化，要比花费不小、成效不大且枯燥乏味的职业培训有效得多，书中对职场常见事例的生动刻画能让您和下属避免误区，

提高团队效率,令企业在健康的的文化中蒸蒸日上。

如果您是一位在无情职场屡战屡败的无名勇士,《职场夏娃》隐藏在故事里的那些小窍门定能唤醒您灵魂深处埋藏已久的勇气,展现雄狮般刚劲的风骨。

如果您是一位优雅迷人的白领丽人,让《职场夏娃》为您鸣响一曲天鹅绒一般丝滑和尊贵的乐章,在这本史上最绝美妖娆的职场白皮书征服您的同时,您,也征服了世界。

自助者天助之,希望我的文字能给大家带来夏日里的一抹清风,更希望能以自己绵薄之力,帮助更多需要帮助的人。

张 妤

二零一二年初夏



楔子

璞园——我们家族三代人生活过的地方，也是本城最热门的度假山庄。

那天下午，我和丈夫开完董事会驱车回到山庄的时候，棵棵桃树挺拔地站在我们面前。它们张开双臂、喜笑颜开，在艳阳中挥舞着绿色的叶子，仿佛在欢迎我们归来。

这是收获优质水蜜桃的绝好季节，桃树上挂满了沉甸甸的果实，把枝丫压得抬不起头来。

丈夫英俊中透着桀骜，像往常一样紧紧牵着我的手。

我们共同生活了三十年，其间经历了三次金融海啸，把三家民营企业成功上市，养育了一双可爱的儿女。在这硕果累累的时刻，我不禁回忆起当年在松江还是个小女孩时的日子……

上世纪七十年代末，我随父母一同返回原籍上



海。依稀记事的我最爱依偎在父亲怀里，听他讲老一辈的故事。

我的曾外祖父曾在北洋政府担任总理，外祖父夫妇则是新中国第一代外交官，原籍上海，在欧洲某国任大使和文化参赞。母亲李璞自幼学习外语，精通英、法、德、西班牙等多国语言。在一次教堂唱诗班比赛中，正在上中学的母亲被奥地利钢琴大师发现，惊为天才，从此拜师学艺。外祖父离任回国时，经奥地利大师再三恳求，终于同意母亲在维也纳音乐学院完成大学学业后再回国。

谁知世事难料，母亲回国后不久国内形势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先是外祖父被打倒迫害致死，母亲亦因海外关系饱受折磨，被下放到云南边陲某小城的农场农机厂劳动。

这时候，父亲张荣军出现了，他对拥有惊人美貌和独特艺术气质的母亲一见钟情，默默照顾着母亲的工作和生活，并把企图染指母亲的农机厂厂长送进了监狱。

母亲在这个当年著名的“冲冠一怒为红颜”案件后，嫁给了父亲。

可惜父亲后来在一次意外中被炸断一条腿，落

Bo
Coffee



下终身残疾。回到原籍上海后，父亲在郊区松江一果园做了看林人，母亲则在一间乡村小学当音乐老师。虽然粗茶淡饭，却也其乐融融。

彼时的我还是叫张贤达。看名字也许你会觉得我是个男孩子，尽管没有全盘继承母亲的绝世姿容，可好歹人家也是清秀小女子一枚。

刚识字那会儿，我特别喜欢妈妈的名字。璞，古人是说蕴藏有玉之石，似极了母亲的仪态万方。不过妈妈告诉我，如果女孩子取个中性的名字，比较会有一番作为。比如宋庆龄、吴仪、王晓民……

我没有辜负父母的期望，从小到大一直是品学兼优的优秀学生干部。老师的和长辈，总爱用“绝顶聪明”这四个字来形容我。

中国是一方孕育奇迹的沃土。在我参加工作后的短短数年，我便从一名实习生成为闻名亚洲的企业家。

这个世道，论资排辈已成历史。

辛辛苦苦，几十年媳妇熬成婆？那也太可笑了吧。

别忘了，我们这个年代的人，踩的可是巨人的肩膀。

当然这一路走来,不可能只有钻石和玫瑰。

年少无知的我,除了刚入行时屡屡受挫外,还经历过几段失败的爱情:办公室暧昧,一夜情,闪婚,婚外情,企图乱伦……

吞过泪,堕过胎,失过恋,出过轨,复过仇……甚至险些坐过牢。

从 A 至 Z,每君带给我一个故事,或喜或悲。

每个故事中藏有一个玄机,职场秘笈,请君入戏。



贤达秘书

着装规范未必能成为职场赢家，着装不规范却必定是职场输家。

第一印象非常重要，这一点毋庸置疑。那么这第一印象首先来自何处呢？首先进入他人眼中的是一个人的仪表，然后才是一个人的态度和举止谈吐，所以要和人交往顺利就必须注意自己的形象。

服装要整洁，也要有气质。不给别人一种不快感或排斥感，而是让他人越看越舒服，这样的仪表才是成功的仪表。



A. 从亚当开始

22岁的那个夏天，我告别了学校生活，进入赛格拉国际贸易公司这家声名显赫的跨国企业实习，向公司这个未知的世界迈出了一步。

好的开始是成功的一半，这个道理似乎人人都懂，可实践起来没那么简单。

象牙塔里走出来的女生梦幻归梦幻，一入硝烟四起的职场往往会被消遣得体无完肤。

实习第一天，我那自以为是的完美着装便遭到部门女经理梁隽倩的白眼。

粉色无袖连衣裙，粉色高跟凉拖鞋，粉色唇彩和指甲油……明显感觉到一些男同事对我行注目礼，那种与甜美绝缘的变态老女人当然不爽。

午餐时间，Adam 哥哥说好过来请我去公司附近的餐厅吃饭。

Adam 哥哥算是我严格意义上的第一个男朋友

lo
coffee



吧，早我两年踏上社会，目前是一家日资企业职员。

和他交往的半年里，几乎是我人生中最无忧无虑的时光，他说我像极了被宠坏的孩子，就像他的小妹妹。

我最爱玩的恶作剧，便是在公共场合大叫他一声“哥哥”，然后狂吻他。

看韩剧的可能认为我们是韩剧迷，更多的会觉得我们很变态吧——伪乱伦。

我早早在餐厅落座，顺便补了补粉。

Adam 哥哥准时到达餐厅，见到我先是一愣……哈哈，有没有那么夸张啊——都那么熟了，难不成还被我惊艳到？

用餐时听了我一席对部门女经理的抱怨后，Adam 哥哥说：“小贤你可不可以别那么自恋？办公室里穿成这样很失礼的。”

我很生气，Adam 哥哥一直很宠我的，怎么可以这么说我。再说，我哪里不得体了？选择了最安全、最高雅的同色系，领口也不暴露！

我脾气很爆，当场就和 Adam 哥哥不欢而散。

之后，Adam 哥哥给我打了好几次电话，都被我气呼呼地挂断了。





两周后，我收到一封他的 Email 后，几乎崩溃。

Email 全文如下：

亲爱的小贤：

这是我最后一次联系你。也许，你不再理睬我是最正确的选择。

一直以来我惯着你，不仅因为你身上有一种特殊的灵性让我不忍斥责，更重要的是我在认识你之前就有了正牌女友。

这半年来，我一直在你和她之间徘徊。顺其自然的结果，就是太过灵性的你主动让我放弃，放弃了这段对我而言有点累的爱情。

你是个没有眼泪的女孩，这点让我震撼，也令我钦佩。这些天以来，我一直在酝酿一份分手礼物给你。以我对你的了解，下面这段文字（分手前我万万不敢用这些触怒大小姐你）就当是我最后礼物吧。

公司生活完全不同于学校生活。

学校纵容你的幼稚，不需要你对任何人负责是因为你缴纳了学费。而在公司，你获取工

Bo
f
coffee

资,就必须对整个部门乃至整个公司负责。不然还想怎样?

如果身为偶像剧女主角,外表可以诠释一切。但是以我对你的了解,你进大公司不是为了被老板潜规则或者干脆钓金龟婿。那么,请藏起你的胳膊、大腿、脚趾。一年四季,属于你的只有浅口低跟皮鞋。好的仪表不是靠追逐流行,讲求名牌就可以达到的。作为职场丽人,化淡妆,服装整洁大方,指甲修剪干净才是不败真理。

好几次,你问我为什么不留个个性长发,我笑而不答。

学生时代我也扮酷过,甚至染过比你还夸张的彩发。幸亏现任女友的提醒,我才了解男人要在职场给人良好的第一印象,首先头发不要过长,必须放在耳后;胡子要刮干净;领口要干净;用合适的洗发产品,防止头屑;注意衣服上不要有脱落的头发;领结要结紧,徽章要戴正;白衬衫要保持干净;袖口要整洁;指甲要短而干净;裤子要烫平整;鞋跟不要太高,鞋子不要太花哨。



我从来没有质疑过你优雅的举止谈吐和灵动的气质，但是若没有得体仪容这一重要的第一印象，直接导致了他人对你的不快感和排斥感，会直接影响你与人交往。

收起恋爱时的那些柔美，把校园里常穿的牛仔裤、T恤衫留到周末穿吧。

汗颜，我居然一下子写这么多，只比你多两年职场经验而已。能帮你的不多，相信以你的潜力，在不久的将来必定叱咤职场、笑傲江湖。

曾经宠爱你的 Adam 哥哥

读完 Email，我心如刀绞。

这就是我的初恋吗？

谁说我没有眼泪？

它，流在心底。

“ Coffee ”